

济源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济源市财政金融局文件
济源市教育体育局

济发统〔2022〕81号

**关于制定我市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生
课后服务费收费标准的通知**

全市义务教育阶段各中小学校：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21〕40号）、河南省教育厅等六部门《关于做好中小学生课后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豫教基〔2020〕56号）精神，为做好我市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生课后服务收费工作，切实减轻人民群众教育负担，促进学生健康成长，经价格调查、成本调查、听取社会意见、合法性审查、集体审议，并报市政府同意，现就

我市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學生課後服務費收費標準有關事項通知如下：

一、濟源市義務教育階段中小學生課後服務收費標準按照每生每月不超過 80 元執行。所需費用通過財政補貼和服務性收費方式解決，除財政補貼外，按照每生每月不超過 50 元標準收取。

二、低保家庭子女以及孤兒（事實無人撫養兒童）免費自願參加課後服務。

三、課後服務要遵循學生及家長意願，是否參加由學生和家長自願選擇，不得強迫或變相強迫參加，也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絕和勸阻符合條件的學生參加課後服務。

四、學校課後服務費按月或按學期根據學生參加課後服務情況據實收取，不得跨學期預收。不足一個月的按實際參與天數核算，多退少補。服務時間和服務內容嚴格按照豫教基〔2020〕56 號、教基〔2021〕340 號等有關文件要求執行。

五、嚴格執行財務管理制度。收取的課後服務費，必須納入學校財務專戶管理、專款專用，嚴禁以任何理由截留、挪用、擠占，嚴禁以“課後服務”名義亂收費。教育等有關部門要做好課後服務收費和經費使用情況的常態化監管。

五、嚴格執行收費公示制度。學校要在醒目位置，通過固定的公示欄、公示牌等形式，公布本校的收費項目、收費標準、收費依據、優惠政策和投訴諮詢電話等內容，主動接受學生、家長和社會監督。

六、此收費標準自 2022 年春季開學起執行。

济源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济源市财政金融局



济源市教育体育局



2022年3月7日

